



INNO-TECH HOLDINGS LIMITED

匯創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2)

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
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匯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²⁾ _____

茲委任⁽³⁾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克出席，則委任該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旺角新世紀廣場1座10樓1015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籍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召開的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列的特別決議案，並於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代表本人/吾等，並以本人/吾等的名義按照下列指示(或如無該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委任代表酌情投票)就該等決議案投票⁽⁴⁾。

請在所提供之空欄加上「✓」，以表明閣下之投票意願。

特別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動議及必須待百慕達公司註冊處(「公司註冊處」)批准後，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匯創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共享廣告傳媒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自新名稱記入百慕達公司註冊處所存置之登記冊當日起生效，並授權本公司董事作出彼等認為必須或合宜之一切行動、行為及事宜，代表公司致使更改公司名稱生效。		

* 特別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日期：二零一九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5,6,7,8)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必須載列所有聯名等記持有人的姓名。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閣下名義的全部本公司股份有關。
- 受委派代表無需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該大會。如欲委派該大會主席以外的任何人士為代表，請將該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於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內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簽示認可。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未有作出指示，則閣下的委任代表可酌情投票。閣下的委任代表亦可就大會通告所載者以外，惟在該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倘屬聯名股東，在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首位的聯名股東(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股東概無投票。排名先後次序乃以本公司股東名冊為準。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或如股東為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鑒，或經由正式授權的公司負責任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任的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司公證任簽署的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12-1716樓，方為有效。
- 閣下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該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